

國立政治大學影音網使用辦法

104年5月25日電子計算機中心業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供校內各單位活動影片上傳，達到影片上網供瀏覽及資源共享之目的，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下列各單位如有需求均可提出申請：

1. 教學單位(院、系、所、學程與專班)
2. 研究單位(中心、實驗學校)
3. 二級以上行政單位

第三條 本平台由電子計算機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負責管理及維護。

第四條 申請使用影音網之各單位需填具申請表單，送交本中心。

第五條 申請核可之單位可獲取一組對應的帳號及密碼。該帳號、密碼由申請單位之管理員負責保管，不得移轉使用。

第六條 使用單位及其授權使用者應對其所置放影音網之所有資料、活動與事件負全部責任。

第七條 使用影音網時，須遵循以下原則：

1. 上傳影片前，應取得授權同意書。
2. 確實遵守教育部「台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及本校「網路使用規範要點」。
3. 遵守其他相關法律規章，禁止任何非法使用。
4. 不得進行可能對網路正常傳輸造成不利影響的行為。

如有違反上述原則之疑慮，本中心得逕行移除違規影音資料或停止該平台之使用。

第八條 本中心將定期備份影音網資料；為防不可回復之意外，使用者仍須自行定期備份。

本中心得依據管理需要，調整平台容量限制。

第九條 本辦法經電子計算機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